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 14:30 开始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3 年 5 月 19 日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：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:15 至 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6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少群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64 人，代表股份 146,660,569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5.060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78,906,35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3.483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2 人，代表股份 67,754,21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.5776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1 人，代表股份 5,273,15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901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4,406,353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7529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60 人，代表股份 866,8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481%。

3、公司的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提案 1.00 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70,0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610%；反对 79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390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82,6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5.0090%；反对 790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.9910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2.00 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5,4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79%；反对 795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21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8,0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217%；反对 795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783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3.00 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6,3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85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15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8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388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612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4.00 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6,3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85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15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8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388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612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5.00 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6,3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85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15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8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388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612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6.00 《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6,6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87%；反对

79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13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9,2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445%；反对 79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555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7.00 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3 年度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5,7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81%；反对 79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13%；弃权 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8,3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274%；反对 79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555%；弃权 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1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8.00 《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和 2023 年度薪酬方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65,4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79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15%；弃权 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6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78,0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9217%；反对 794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0612%；弃权 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1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提案 9.00 《关于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确定以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45,854,3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4503%；反对 80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5497%；弃权 0 股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,466,953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4.7112%；反对 806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.2888%；弃权 0 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；

2、见证律师姓名：李建民、盖宇静；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上海市锦天城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